

# 厦门高新企业认定条件时间及流程

产品名称	厦门高新企业认定条件时间及流程
公司名称	厦门汇鑫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厦门市集美区IOI园博湾园博六里17号
联系电话	18050075602

## 产品详情

厦门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是厦门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的主管机关、负责本办法的实施，组织审批认定工作。开发区内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也可由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协助办理报批手续。厦门市高新认定一般是每年的6月份和8月份，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必须按相关部门要求的流程进行申报审批。

- 高新技术企业必须具备下列各项条件：
- (1) 从事本规定第四条范围内一种或多种高新技术及其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和经营业务。单纯商业经营除外；
  - (2) 实行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 (3) 企业的负责人是熟悉本企业产品研究、开发、生产和经营的科技人员，并且是本企业的专职人员；
  - (4) 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科技人员占企业职工总数的30%以上；从事高新技术产品研究、开发的科技人员应占企业职工总数的10%以上。从事高新技术产品生产或服务的劳动密集型高新技术企业，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科技人员占企业职工总数20%以上；
  - (5) 有十万元以上资金，并有与其业务规模相适应的经营场所和设施；
  - (6) 用于高新技术及其产品研究、开发的经费应占企业每年总收入的3%以上；
  - (7) 高新技术企业的总收入，一般由技术性收入、高新技术产品产值、一般技术产品产值和技术性相关贸易组成。高新技术企业的技术性收入与高新技术产品产值的总和应占本企业当年总收入的50%以上；技术性收入是指由高新技术企业进行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入股、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工程设计和承包、技术出口、引进技术消化吸收以及中试产品的收入。
  - (8) 有明确的企业章程和严格的技术、财务等管理制度；